

2023年读后感作者写在哪里 十部小说及其作者读后感(实用7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读后感作者写在哪里篇一

看小说家评论别人的小说，能更全面地了解他。而毛姆除了出了名的毒舌外，还有洞悉他人闪光点的敏锐。开篇第一章介绍了“小说的艺术”，信息量很大，比如小说有两种写法，以及优秀的小说应具有哪些品质。算是一堂大师收徒的入门课吧，但他并不想真的收徒，于是直接把心中认为的十部好的作品呈现出来，还贴心地告诫：期待不剧透的可以移步走开。

第二章，亨利·菲尔丁与《汤姆·琼斯》。毛姆说任何一个端庄的女人都该在结婚前读读这本书，它能告诉你所有一个女人需要知道的人生真相，能在你进入那方险境之前就明白男人究竟是怎样的动物。如果女人过于天真，那在恋爱中必会对人性失望。

第三章，简·奥斯丁与《傲慢与偏见》。在那个女性作家出版作品都不能冠以真名的年代，简用笔记录了生活中的烟火气。经毛姆提醒，才发现她的作品里从未出现过男人之间的直接对话，可能是因为从未亲耳听到过。但在记忆里这本陪伴我整个青少年时期的书里应该有宾利先生问达西是否支持他娶贝家大女儿的对白，虽然很简短。不过，简确实拥有一个小说家能拥有的最高天资：当你读到每一页最后一行时，都迫不及待地想翻过来看接下来会发生什么。

第四章，司汤达与《红与黑》。又是一个基于自身体验进行写作的故事，毛姆似乎在有意强调这一点。很久以前读过一次，情节都快忘了，只记得是一个长相好看的少年想靠勾引富家女跻身贵族圈的故事。这故事有点像电影《赛末点》，书中的男主人公跟电影里的乔纳森·莱斯·梅耶斯形象高度吻合，悲剧人物总是有点帅，也有点坏。

第五章，巴尔扎克与《高老头》，我想毛姆一定很喜欢他，称之为天才。他还说他是个浪漫主义者，是对古典主义的反抗，却与现实主义形成对比。不知道是不是越是喜欢谁，越说不清为什么喜欢。这一章感觉逻辑比较混沌，想到哪儿说到哪儿，语言也不够犀利，称赞之词比贬损之词难写多了。但如果只看一本巴尔扎克的话，《高老头》无疑是最佳选择。

第六章，查尔斯·狄更斯与《大卫·科波菲尔》。终于有一个毛姆觉得长相说得过去的作家了，之前都是矮胖矮胖的，比如巴尔扎克，比如司汤达。狄更斯童年有些悲惨，但后来凭借自己的努力一步步走向成功，甚至可以同时创作两部完全不同的作品，功底了得。跟妻子的感情生活不顺，却有十个孩子。先后跟两位小姨子关系走得很近，甚至替代妻子来安排家里的事情，很奇怪的组合。他有点像现在的流量博主，每月更新小说，受人追捧，但在美国遭遇到了滑铁卢。他很愿意迎合读者，愿意成为流行的一部分，算是一个活在当下的的人吧。

应该是比之前几位都更投入吧。“伟大的小说家，如巴尔扎克、狄更斯和托尔斯泰，都富有我们所谓的灵感。而在福楼拜的作品里，灵感只是偶尔闪现，其他部分似乎都只来自于他辛苦的工作、布耶的提点和建议，以及他自己的一丝不苟和敏锐观察。”福楼拜说自己还是个处子，从未真正拥有过一个女人。

第八章，赫尔曼·梅尔维尔与《白鲸》。在“我的天才女友”里提到的一本书，很想窥探一下。但作者没有描述太多

情节，相反好像对梅尔维尔更感兴趣：他的创作动机别具一格，而且有多次的航海经历，甚至在食人岛上待过几个月，虽然想靠写作为生，却不怎么理想。也许不像之前的作家那样把写作当成全部或部分的人生吧，读《白鲸》才能真正了解作者，而不是反过来。他像一个天生注定要写作的人一样，是一次巧合与幸运。

第九章，艾米莉与《呼啸山庄》。才得知勃朗特几姐妹的生活如此艰辛，爸爸是个暴戾且乖张的人，而他们的男主人公多少有一些父亲的影子。根据作者的经历，毛姆推断这本小说“完全”是想象力的产物，是处女座也是独作，却不是自身的情感经历或听来的动人故事。

第十一章，托尔斯泰与《战争与和平》，书中唯一出身贵族的作家，写了史诗级的作品。虽然毛姆说他来自于不像是会出作家的阶层，但经历足以补足这一身份缺陷，更重要的是他居然有一个自我觉醒的过程，企图变身为那些饥寒交迫人们中的一员，去体会人间冷暖。

最后，还是很推荐大家读一读此书，一本胜十本，这买卖多划算？

读后感作者写在哪里篇二

很早以前，在朋友的推荐下，我囫囵吞枣般的读完了台湾版本出版发行的《一碗汤面》的故事！

这一刻我终于懂得：爱是这个世界上最暖最美的语言……

看完《一碗汤面》的故事后，编者的话让我眼前一亮：即使我们不要忽视对这个环境的影响力，也许那些微不足道的真诚的关怀，就会给这个世界带来无限的光明，希望今后我们都能奉献自己久藏的爱心，点亮它，即使只是一点点光亮，对于寒冷的冬夜而言，却也是真真实实的温暖与光明！

“赠人玫瑰，手有余香！”让我们在看完《一碗汤面》的故事后，将这份情传下去！

读后感作者写在哪里篇三

这本书是去年妈妈给我买的，如今我已读了不下四五遍了。

这本书前半部分写了“有一个孩子叫窦蔻”，中间是窦蔻写的日记与童话，最后半部分是专家讨论“窦蔻现象”

窦蔻出生于1994年10月20日，他七个半月是因家境贫寒，父母带他走南闯北，四处流浪打工；九个月会说话，能把简单的词语说得很清楚；一岁多，认识五六百个字，会简单的加减乘除；三岁，能自己查字典，基本懂得汉字结构；四岁半，开始写日记；五岁开始写童话；六岁，写长篇《〈窦蔻流浪记〉》计划13万字，自配插图20多篇，写至7万字被出版社看中；六岁半，进入南京东方中英文学学校，试读小学五年级。

开始，我也不相信六岁的孩子一上学就读五年级，我十岁才上四年级呀！可是等我看完这本书才知道，窦蔻的家境是那么贫寒，他的爸爸妈妈在这种情况下还能调教出这样的孩子，真是不简单啊！他们从窦蔻九个月就教他说话认字，为了让孩子有课本用，就用空闲的时间教窦蔻做一些工艺品，到小学门口换取别的孩子用过的课本。

窦蔻是一个超过普通儿童的有着特殊才能的超常儿童，他在写作、绘画方面有着非同一般的天赋；他有较强的自制力，能正确的把时间用在该干的事情上。他画的画能给人一种焕然一新的感觉：构图新颖、大胆用色。

想想我还不如一个六岁的孩子哪！窦蔻为什么能取得如此的成就呢？从这本书中我得到了三点：第一：世界上没有真正的天才，所谓的天才也是通过努力而得来的；第二：在孩子幼儿时，要适当的做一些“智力开发”；第三：教育孩子要

正确使用方法，不要给我们施加压力，给我们带来负担，这样才能达到一定的目的。

从此，我得到的启发是：要听大人的教导；定下的计划一定要完成，不能开空头支票，最后一事无成。

读后感作者写在哪里篇四

1、岁月，是一首诗，一首蕴含丰富哲理的诗；岁月，是一峰骆驼，驮着无数人的梦想。

2、他是一个长着一头红色卷发，永远快乐的老师。

3、生活的海洋并不像碧波涟漪的西子湖，随着时间的流动，它时而平静如镜，时而浪花飞溅，时而巨浪冲天……人们在经受大风大浪的考验之后，往往会变得更加坚强。

4、假如生活中你失败了，请不要将忧伤的泪水写在脸上。失败也是一种收获。生活中要的是一份勇气和一个胆量。

5、有的摇晃着妈妈的手，嘟着嘴让爸爸妈妈早点来接，有的好说歹说进了教室，可一回头看到大人走了，“哇”地大哭起来冲出教室，抱住了爸爸的腿，说什么也不松开了。还有的犟的像头驴，怎么劝也不肯进教室，大人们拽着、拉着，像是在拔河比赛。

7、蜿蜒的小路，郁郁葱葱的参天大树，脸盘般大小的向日葵，橄榄绿的银叶，西洋杉和松柏的墨绿，麦的蓝绿，葡萄园的翠绿，一切都仿佛是绿色的调色板，让我心旷神怡。

8、他是一个高个子，灰白长发，额头上有一条长长的皱纹。

9、他身材瘦小，和蔼可亲，和我们讲话时总是面带微笑，就

像我们的好朋友一样。

10、他总爱给大家表演扮兔嘴，皱起鼻子，撅起嘴巴，瞪大了眼睛，那样子引得我们哄堂大笑。

11、倘若希望在金色的秋天收获果实，那么在寒意侵人的早春，就该卷起裤腿，去不懈地拓荒、播种、耕耘，直到收获的那一天。

12、在人生的旅途中，尽管有过坎坷，有过遗憾，却没有失去青春的美丽。相信自己，希望总是有的。让我们记住那句话：“错过了太阳，我不伤心，否则，我将错过，月亮和星星。”

13、当你身临暖风拂面，鸟语花香，青山绿水，良田万顷的春景时，一定会陶醉其中；当你面对如金似银，硕果累累的金秋季节时，一定会欣喜不已。你可曾想过，那盎然的春色却是历经严寒洗礼后的英姿，那金秋的美景却是接受酷暑熔炼后的结晶。

14、柔和的阳光斜挂在苍松翠柏不凋的枝叶上，显得那么安静肃穆，绿色的草坪和白色的水泥道貌岸然上，脚步是那么轻起轻落，大家的心中却是那么的激动与思绪波涌。

15、别在树下徘徊；别在雨中沉思；别在黑暗落泪。向前看，不要回头，只要你勇于面对抬起头来，就会发现，分数的阴霾不过是短暂的雨季；向前看，有一片明亮的天，不会使人感到彷徨。

16、如果黑板就是浩淼的大海，那么，老师便是海上的水手。铃声响起那一刻，您用教职工鞭作浆，划动那船只般泊在港口的课本。

17、母爱是一本终生无法读完的巨著，母爱是一片永远飞不

出的天空。

18、希望源于失望，奋起始于忧患。正如一位诗人所说：有饥饿感的人一定消化好，有紧迫感的人一定效率高，有危机感的人一定进步快。

19、日子总是像从指尖渡过的细纱，在不经意间悄然滑落。那些往日的忧愁和误用伤，在似水流年的荡涤下随波轻轻地逝去，而留下的欢乐和笑靥就在记忆深处历久弥新。

20、他身材瘦小，长着一个蒜头鼻。

21、他避开人群，用防备的目光扫视这里的每一个人。

22、港子很深，路很窄，感觉走不到头。

23、他目不转睛的打量我们，似乎要把我们的内心世界看透。

24、他说话的嗓门很粗，更糟糕的是他的脸上找不到一丝笑容。

25、人世间的真情就像一张大网，时刻温暖着人的心扉，就如妈妈的爱一样，永无止境。

26、有些记忆被焚烧掉，有些记忆被埋在心底，纯真年代如流水划过金色年代。

27、我托着下巴，坐在落英缤纷的台阶上，脑海里又浮现出一件难忘的事。

28、枯黄的秋叶随风摇曳，深秋飘然而立校外。月光下，父亲的影子拉得很长，硕大的风衣将瘦骨嶙峋的父亲裹了进去，我心头一阵酸楚。

29、曾经以为，一次无奈的哭泣，便函是人世间所有的沧桑；

一个小小的挫折，便是人生所有的失败。

30、爱是冬日的一片阳光，使饥寒交迫的人感到人间的温暖；爱是沙漠中的一泓清泉，使濒临绝境的人看到生命的希望；爱是大地的一场甘霖，使孤苦无依的人获得心灵的慰藉。

寒假里读了《爱的教育》这本书，内容是以一个四年级孩子的口吻和眼光讲述了一个个感人至深的小故事。

故事里有正直善良的卡隆、品学兼优的德罗西、勤奋好学的斯代地、舍己救人的罗伯特、勤劳刻苦的可莱谛、有着坚韧性格的耐利、还有孝顺的朱利奥和波列科西等等人物活灵活现的展现在我的眼前。在这些故事里我看到了积极、乐观、光明和爱。

在这些孩子的身上我开始反思自己的教育，印象比较深的很多，其中有一篇是《玩具火车》，它讲的是卡隆和波列科西到安利柯家玩，波列科西很喜欢安利柯的小火车，那是安利柯的父亲送给安利柯的礼物，但是他看到波列科西那么喜欢他的小火车，他最终决定了把小火车送给了波列科西。这是一个小故事，但是让小朋友能把自己喜欢的玩具送给别人却并不那么容易，明理就没有这样的习惯，现在的都只有一个孩子，在一般情况下孩子要的都会给，但是却极少让孩子把自己喜欢的东西送给别人，孩子就没有这样的习惯，反倒是他不想吃了，不想要了就会递给我，最近跟他说“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目前还没看到效果，不过习惯的养成是个长期的过程，要改掉这个习惯可能需要更长时间的努力。

我想让他多看这本《爱的教育》，希望他能从这些小朋友身上看到自己的缺点，并且能学习别人的优点，从点滴的小事做起，从换位思考做起，学会理解，谅解和宽容。

埃迪蒙托·德·亚米契斯，意大利因佩里亚人，著名儿童文学作家。亚米契斯少年时于都灵就学，十五岁加入摩德纳军

事学院，开始了他的军旅生涯。亚米契斯的著名作品有《爱的教育》，是一部日记体小说，情感丰富且文笔优美。全书共一百篇文章，主要由三部分构成：意大利四年级小学生安利柯的十个月日记；他的父母在他日记本上写的劝诫、启发性的文章；以及老师在课堂上宣读的十则小故事，其中《少年笔耕》（《小抄写员》）、《寻母三千里》等篇目尤为知名。

《小抄写员》被选入北京师范大学版、人教版六年级语文教材中；《卡罗纳》（原题为《卡罗纳的母亲》）被选入人教版四年级上册、语文s版五年级上册教材中；《争吵》被选入人教版三年级语文教材中。

读后感作者写在哪里篇五

阅读精选（1）：

呼啸山庄作者是艾米莉·勃朗特。

阅读精选（2）：

《呼啸山庄》是英国女作家勃朗特姐妹之一艾米莉·勃朗特的作品。小说描述吉卜赛弃儿希斯克利夫被山庄老主人收养后，因受辱和恋爱不遂，外出致富，回来后对与其女友凯瑟琳结婚的地主林顿及其子女进行报复的故事。全篇充满强烈的反压迫、争幸福的斗争精神，又始终笼罩着离奇、紧张的浪漫气氛。它开始曾被人看做是年青女作家脱离现实的天真幻想，但结合其所描述地区激烈的阶级斗争和英国的社会现象，它不久便被评论界高度肯定，并受到读者的热烈欢迎。根据这部小说改编的影视作品至今久演不衰。

阅读精选（3）：

《呼啸山庄》透过三十多年的时间跨度，叙述了恩肖和林敦

两家两代人的感情纠葛这样一个错综复杂。惊心动魄的故事。

文章以女管家埃伦·迪安的口吻讲述了这样一个故事：呼啸山庄的主人——乡绅恩萧先生带回来了一个身份不明的孩子，取名希斯克利夫，恩萧先生对希斯克利夫的宠爱引起了儿子亨德雷的强烈嫉妒。主人死后，亨德雷为报复把希斯克利夫贬为奴仆，并百般迫害，但是恩萧的女儿凯瑟琳跟希斯克利夫亲密无间，青梅竹马，他们相恋了。之后，凯瑟琳不得已嫁给了画眉田庄的文静青年埃德加。希斯克利夫悲痛欲绝之下选取出走，三年后致富回乡，凯瑟琳已嫁埃德加，却并不幸福。希斯克利夫为此进行疯狂的报复，透过设计赌博夺走了亨德雷的家财。亨德雷本人酒醉而死，儿子哈里顿成了奴仆。希斯克利夫还故意娶了埃德加的妹妹伊莎贝拉，进行迫害。内心痛苦不堪的凯瑟琳在生产中死去，临终前却紧紧抓住希斯克利夫不放。十年后，希斯克利夫又施计使埃德加的女儿小凯瑟琳，嫁给了自我即将死去的儿子小林顿。埃德加和小林顿都死了，希斯克利夫最终把埃德加家的财产也据为己有。复仇得逞了，但是他无法从对死去的凯瑟琳的恋情中解脱出来，最终不吃不喝苦恋而死。小凯瑟琳和哈里顿继承了呼啸山庄和画眉田庄的产业，两人最后相爱，去画眉田庄安了家。

小说在现实生活的真实反映中表现出了浓厚的浪漫主义色彩。全篇充满了强烈的反压迫、求自由的斗争精神，又始终笼罩着离奇、紧张、浪漫的艺术气氛。

读后感作者写在哪里篇六

孙嘉淦《三习一弊疏》（及读后感）（转）

孙嘉淦《三习一弊疏》（及读后感）孙嘉淦，字锡公，山西兴县人。康熙癸巳进士，官至协办大学士，谥文定。臣一介庸愚，学识浅陋，荷蒙风纪重任，日夜惊惶。思竭愚夫之千虑，仰赞高深于万一。而数月以来，捧读上谕，仁心仁政，悄切

周详，凡臣民之心所欲，而口不敢言者，皇上之心而已。皇上之心，仁孝诚敬，加以明恕，岂复尚有可议。而臣犹欲有言者，正于心无不纯，政无不善之中，而有所虑焉，故过计而预防之也。今夫治乱之循环，如阴阳之运行。坤阴极盛而阳生，乾阳极盛而阴始。事当极盛之际，必有阴伏之机。其机藏于至微，人不能觉。而及其既著，遂积重而不可退。此其问有三习焉，不可不慎戒也。主德清则臣心服而颂，仁政多则民身受而感。出一言而盈廷称圣，发一令而四海讴歌。在臣民原非献谀，然而人君之耳，则熟于此矣。耳与誉化，匪誉则逆，故始而匡拂者拒，继而木讷者厌，久而颂扬之不工者亦绌矣。是谓耳习于所闻，则鼓谀而恶直。上愈智则下愈愚，上愈能则下愈畏。趋跄谄胁，顾盼而皆然。免冠叩首，应声而即是。在臣工以为尽礼，然而人君之目，则熟于此矣。目与媚化，匪媚则触。故始而倨野者斥，继而严惮者疏，久而便辟之不巧者亦忤矣。是谓目习于所见，则喜柔而恶刚。敬求天下之士，见之多而以为无奇也，则高己而卑人。慎办天下之务，阅之久而以为无难也，则雄才而易事。质之人而不闻其所短，返之已而不见其所过。于是乎意之所欲，信以为不逾，令之所发，概期于必行矣。是谓心习于所是，则喜从而恶违。三习既成，乃生一弊。何谓一弊？喜小人而厌君子是也。今夫进君子而退小人，岂独三代以上知之哉？虽叔季之主，临政愿治，孰不思用君子。且自智之君，各贤其臣，孰不以为吾所用者必君子，而决非小人？乃卒于小人进而君子退者，无他，用才而不用德故也。德者君子之所独，才则小人与君子共之，而且胜焉。语言奏对，君子讷而小人佞谀，则与耳习投矣。奔走周旋，君子拙而小人便辟，则与目习投矣。即保事考劳，君子孤行其意，而耻于言功，小人巧于迎合，而工于显勤，则与心习又投矣。小人挟其所长以善投，人君溺于所习而不觉，审听之而其言人耳，谛观之而其貌悦目，历试之而其才称乎心也。于是乎小人不约而自合，君子不逐而自离，夫至于小人合而君子离，其患岂可胜言哉！而揆厥所由，皆三习为之蔽焉。治乱之机，千古一辙，可考而知也。我皇上圣明首出，无微不照，登庸耆硕，贤才汇升，岂惟并无此弊，亦并未有此习。然臣正及其未习也而言之；

设其习既成，则有知之而不敢言，抑可言之而不见听者矣！今欲预除三习，永杜一弊，不在乎外，惟在乎心，故臣愿言皇上之心也。语曰：“人非圣人，孰能无过。”此浅言也，夫圣人岂无过哉？惟圣人而后能知过，惟圣人而后能改过。孔子曰：“五十以学易，可以无大过矣。”大过且有，小过可知也。圣人在下，过在一身；圣人在上，过在一世。书曰：

“百姓有过，在予一人。”是也，文王之民无冻馁，而犹视为如伤，惟文王知其伤也。文王之易贯天人，而犹望道而未见，惟文王知其未见也。贤人之过，贤人知之，庸人不知。圣人之过，圣人知之，贤人不知。欲望人之绳愆纠谬，而及于所不知，难已！故望皇上之圣心肾凛之也。危微之辨精，而后知执中难允。怀保之愿宏，而后知民隐难周。谨几存诚，退之已而真知其不足。老安少怀，验之世而实见其未能。夫而后口然不敢以自是，不敢自是之意，流贯于用人行政之间，夫而后知谏净切磋者，爱我良深，而谀悦为容者，愚己而陷之阱也。耳目之习除，而便辟善柔便佞之态，一见而若浼。取舍之极定，而嗜好宴安功利之说，无缘以相投，夫而后治臻于郅隆，化成于久道也。不然，而自是之根不拔，则虽敛心为慎，慎之久而觉其无过，则谓可以少宽。励志为勤，勤之久而觉其有功，则谓可以稍慰，夫贤良辅弼，海宇升平，人君之心稍慰，而欲少自宽，似亦无害于天下。而不知此念一转，则嗜好宴安功利之说，渐入耳而不烦。而便辟善柔便佞者，亦熟视而不见其可惜。久而习焉，忽不自知，而为其所中，则黑白可以转色，而东西可以易位。所谓机伏于至微，而势成于不可返者，此之谓也。是岂可不慎戒而预防之哉。

《书》曰：“满招损，谦受益。”又曰：“德日新，万邦为怀；志自满，九族乃离。”大学言，见贤而不能举，见不贤而不能退。至于好恶拂人之性，而推所由失，皆因于骄泰。满于骄泰者，自是之谓也。由此观之，治乱之机，转于君子小人之进退。进退之机，握于人君一心之敬肆，能如非，则心不期敬而自敬，不见过，则心不期肆而自肆。敬者君子之招，而治之本。肆者小人之媒，而乱之阶也。然则沿流溯源，约言蔽义，惟望我皇上时时事事，常存不敢自是之心，而天德王道，举不外于此矣。语曰：“狂夫之言，而圣人择

焉。”臣幸生圣世，昌言不讳，敢故竭其狂瞽，伏惟皇上包容而垂察焉，则天下幸甚！由孙嘉淦《三习一弊疏》想开去……这篇是大臣给皇帝上奏折，更象是在上政治课。文章里分析了三习、一弊。三习是指：耳、眼、心。一弊是指：近小人，远君子。耳：鼓谀而恶直（忠言逆耳）眼：则喜柔而恶刚心：喜从而恶违其实，这三条是人的天性，或者确切的说，是人性的弱点，换成咱们地方话说就是：谁都跟快乐没仇。一笑，一叹！文章总结这三习的主要原因是：自是。也就是自我中心。这更是人性里从来无法抹去的东西。不管是所谓的小我、大我，还是由己而发，扩而大之的幼、老之说，都脱不开一个“我”。出世者号召：要弃欲寻真我；入世者宣传：要由己而发，推而广仁。都是从这个“我”为出发点的。也许，这就是老子讲的：道生一。在这个“一”以后必然就无可抗拒的走向纷繁万物……不过，我们不是皇帝，也不想做皇帝（做皇帝太累了，做好皇帝太难，做坏皇帝要被推翻、杀死、遗臭万年的）。对于普通人来说，自是，同样是一个无法摆脱的怪圈。[这里，似乎又要提到所谓的人性本善、恶之说，但为了主题考虑只一笔带过：人性本为何？善恶非评说。虎食为生计，惟仙无嗜欲。]人，所参赞造化种种，不过为了生存，和生存更好而已。自从有了愉悦和痛苦的情感分别后，人就无法摆脱那种“与快乐没仇”的性格了。如果疑问这是为什么，只能说：道可道，非常道了……文章来还有一句：所谓机伏于至微，而势成于不可返。这句可以说也是中国人很早以前，就认识到了的事物发展规律。从周易坤卦爻辞里就提出了类似的思想，不过更妙的是，比我们先哲晚了好几千年的马克思也提出了非常接近的理论：量变、质变。一笑，真不知是他自己发现了，还是他引用学习了。

（插句题外话：中国的周易在国外思想、学术界非常受欢迎，大都把易当作经典的哲学思想来研究。可悲的是，我们祖国大部分学易的都讲易向着预测、玄秘的方向发展。一叹！再叹！！）话说回来，这发展的规律确实是如此，世界上大部分事情，都是从积累到爆发，然后又继续着类似或者另一层次的循环。由此观之，有句老话（也是来源于《老子》）防微杜渐，就变得很重要，就象以前大人教育孩子，拣到五分

钱，就交给警察叔叔，这不仅是在教育拾金不昧，更是要孩子从小就断了那种不劳而获的想法。因为，人既然和快乐没仇，当然跟拣钱也没什么恩怨吧！一笑~写到这里，突然想到那么句老话：十年树木，百年树人。人，一生都是要学习，学习，再学习的。当然，也是不断与“自是”做斗争的过程，有时需要别人提醒，但，更多的是要自省！最后，就引用《中庸》里的一句话结束吧：“道也者，不可须臾离也；可离，非道也。是故君子戒慎乎其所不睹，恐惧乎其所不闻。莫见乎隐，莫显乎微，故君子慎其独也”。

孙嘉淦《三习一弊疏》（及读后感）作者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读后感作者写在哪里篇七

文章一瞬间的冷静读后感

梁春蕾

今天，我读了“意林”上的《一瞬间的冷静》这篇文章。

它主要讲述了，很久以前有两国的两个王子，一个叫拉姆，一个叫萨伊姆。因两国交战，他俩虽然没有见过面，但一直怀恨在心。一次，两人因为一只猎物发生争斗，萨伊姆不小心从马背上掉了下来，长矛也脱了手，拉姆趁机将他压倒在地，用长矛对准了他，萨伊姆毫不示弱，反瞪着拉姆叫骂起来，这激怒了他，可拉姆却放下长矛对萨伊姆说：“你走吧。”萨伊姆很奇怪，问道：“你本可以杀了我，但你为什么放过我呢？”拉姆答道：“本来我俩没什么私怨，但你的语言激怒了我，这让我想起了我的老师曾说过的一句话：在你怒气冲天时，不要采取任何行动。于是，我冷静了下来。”就是因为这句话，两家消除了仇恨，两个王子也成了好朋友，两国的人民也免除了战争的痛苦。

读了这篇文章后，使我明白了冷静比发怒更能解决问题，遇事应保持冷静的道理。